



北京市石景山区司法局以“团结务实、廉洁高效、开拓进取、争创一流”为目标，积极开拓视野，勇于创新，大胆尝试利用高新技术，于2001年初成功进行了网络建设，开辟了利用现代网络技术作为法律服务和法制宣传工作载体的新方式。

一、与时俱进，探索建立司法局网站

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计算机网络的逐渐普及，石景山司法局认识到，为了使新世纪的司法行政工作更好地适应时代需

要算的重要因素。比如，《反倾销协议》规定的立案调查机关取得证据的方式是：利害关系方主动提供；调查机关要求利害关系方提供；调查机关从其他组织和个人取得资料；其它来源等。如果贸易契约是经过公证的，公证文书作为世界普遍公认的法律证据，利害关系方就可以主动提供给争端解决机构，作为具有排它性的证据直接使用。因此，我国加入WTO后预防和解决国际贸易争端，需要加快公证立法。

三、在公证立法中需要解决好的关键性问题

(一)关于公证处和公证员的名称问题。在公证立法中拟将现行公证处和公证员的名称定为“公证人事务所”和“公证人”。(1)“公证人事务所”和“公证人”的名称是当今国际公证组织通行的称谓。(2)现行“公证处”和“公证员”的名称带有明显的行政色彩。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和十五届四中全会，已将公证机构界定为社会中介组织，因此将“公证处”和“公证员”改为“公证人事务所”和“公证人”更符合中介组织的社会属性。

(二)关于公证的业务范围问题。关于公证的业务范围问题在公证立法中应从3个层面去考虑：一是在20多年的公证实践中已经定性的公证事项应列入公证的一般业务范围。二是鉴于

要，做到与时俱进，就要积极探索和实践全新的工作模式。为了实现办公自动化，法制宣传、法律服务网络化的目标，石景山区司法局积极探索提出利用计算机网络技术展示司法行政工作、建设司法局网站的新思路，并得到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建设方案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吸收了各种合理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全局干警的共同努力，与承建的网络公司密切配合，网络于2001年4月开始使用。

二、三网一体，实现全方位的功能

WTO规则一般例外和安全例外在我国的适用，应将涉及维护国家利益和安全的重大涉外经济事项以及其它实体法中已经明确规定了的公证事项列入必须公证的特殊范围。三是对不可预见性的公证事项作为“其它”列入。

(三)关于法律统一实施的问题。鉴于目前“证出多门”的混乱状况，在公证立法中应突出公证组织执行国家证明职能的特点。公民、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需的各种公证证明，统一由公证组织负责办理。这样规定符合WTO统一、公正和合理的法律实施原则，也有利于优化我国的法律环境。

(四)关于公证协会的问题。关于公证协会的问题，在公证立法中应妥善处理好行业管理的自律性特点和法律授权的关系，应侧重解决好以下几方面的问题：一是公证协会的组织形式和法人地位问题。按照政企分开、政社分开的改革趋势，公证协会应相对独立于司法行政机关，决不能再搞“两个牌子一套人马”的“官本位”做法。二是要充分明确公证协会的职能和权限，区分哪些职能属于法律授权，哪些职能属于行业自律的范围。三是公证协会对处理行业专业性事项不宜设定终局裁决。因有些职能属于法律授权，具有行政职能，设定终局裁决将会剥夺了当事人寻求司法救济的权利和机会。总之，体现公证协会行业自律的社会个性化问题应作为公证立法中的一个基本出发点。

石景山区司法局网站采用三网合一的建设方案，外网包括“石景山区司法行政在线”和“石景山区148在线”，内网包括“司法局办公信息平台”，其中外网部分发布在国际互联网上。社会受众可利用家中的计算机直接拨打68870148，或利用Internet登录网址sfj.bjsjs.gov.cn，区属单位通过政府网，即可访问“石景山区司法行政在线”和“148在线”。

“司法行政在线”的主要功能是公示司法行政机关各项职能，为群众提供优质、便捷的法律服务；介绍已经完成和正在进行的重点工作，展示司法行政机关风采。它包括“政务公开”、“电子政务”、“普法依法治理”、“社区法律服务网”等内容。通过司法行政在线，居民可以查询司法局政务公开的全部内容和办事须知等；办理电子政务的有关事项，如申请法律援助等；了解石景山区普法和依法治区工作的开展情况；查找自己居住社区内的法律服务机构、资源等信息。

“148在线”的主要功能是利用网络手段整合法律服务资源，为群众提供丰富的法律知识，解答各种法律问题。“148在线”包括了“法律法规库”、“148联动网络”、“在线法律服务”、“法律常识”、“以案说法”等内容。居民通过“148在线”可以查询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法律法规、石景山区政策规章；查询有关律师、公证、法律援助、诉讼程序、合同范本等资源；浏览法律小常识和以案说法等信息，也可在电子信箱中留下自己的法律需求、法律问题和意见、建议等。

石景山区司法局通过网络化办公信息平台以及与各街道司法科和各社区法律事务中心联网，初步实现了办公自动化和远程办公，包括“各科室主页”、“电子公告栏”、“BBS”等内容。各科室的主要工作情况都在其主页上得到体现；公共信息的发布通过电子公告栏完成；局内文档的传递完全通过电子邮件，初步实现了无纸化办公。

三、网站建设的特点和成效

首先，网站建设方案综合考虑了全区司法行政、普法和依法治理、基层法律服务等工作之间的有机联系，通过网络的整合方便了广大社会受众全面直观地了解司法行政的各项工作。如在“四五普法工作动态”栏目中，图文并茂地展示了“四五”以来，全区所开展的社区居民法律知识竞赛、区委常委会前学法等各项重要工作；在“社区法律服务”栏目中，清楚地表示出为居民提供服务的信息网络、组织网络和资源网络。很多干部和群众都是通过司法行政在线网站，知道了司法局在维护稳定、提供法律服务及法制宣传中发挥的重要作用，起到了宣传司法局、宣传司法行政工作的良好效果；从另一方面，也促进了政务公开，促使全体干警为居民提供更好的法律服务和法律帮助。

其次，网站丰富、翔实的法律资源，满足了不同层次的社会受众根据个人需要查询法律条文、学习法律知识、研究法律问题的愿望。在“法律常识”和“以案说法”栏目中，分别以问答和小案例的形式讲解每个法律知识点，其中的案例都是基层司法所和“148”专线”在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的同时自己总结、撰写的，涵盖了广大居民最常遇到的、最希望了解的法律问题。“在

线法律服务”栏目中详细介绍了公证、法律援助、诉讼程序、仲裁等法律知识，对其基本概念、常见问题、诉讼程序、法律文书、仲裁条款等内容都作了详细的讲解。以申请法律援助为例，就介绍了什么是法律援助、到哪里申请法律援助、申请法律援助的流程、申请遭拒绝怎么办等内容。

再次，计算机网络所特有的交互性较传统方式而言表现出了巨大的优势。利用此特点，区司法局开展了法律工作者注册、法律援助申请等电子政务服务，社会公众也可以通过网站留下自己的问题、意见和建议等。这不仅有利于提高办事效率，方便社会受众，而且可以更多地了解社会受众的意见，对于推动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与进步、进一步完善网站建设也会起到促进作用。

网站开通后，石景山区司法局并没有停下利用计算机网络技术开拓创新的步伐，在第一个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中，开展了法律专家网络可视咨询活动，成为全区乃至北京市法制宣传日活动中的亮点。司法部、市委、市政府、市司法局、区委、区政府的领导到场参加了此次活动；在主会场举办的新闻发布会20余家新闻媒体到场，并对活动全过程进行了报道。

网络可视咨询系统是建立在石景山区司法局网站“司法行政在线”、“148”法律服务专线电话信息技术的基础上，利用宽带技术，以网络作为法律传播的媒介探索现代远程法律服务的有效形式。此次活动于去年12月4日举办，主会场设在石景山区司法局，下设东部社区服务中心电教室、区教育局会议室两个分会场，主会场群众百余人，分会场参加人员来自社区单位和居民代表。各会场群众提出的问题均直接由主会场的法律教授、律师现场解答，该系统在传递分会场群众咨询的法律问题时，不但听得见专家的声音，还看得见专家的影像，达成了网络上的交流。此次活动为更进一步利用现代网络技术拓展法制宣传教育形式做了全新的尝试。

网站开通一年多来，访问量达到5300多人次，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曾经专门有群众打来致谢电话说，通过网站查到了迫切想了解的法律知识，解决了遇到的法律问题。市司法局、石景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视察以后，都对网站内容给予了充分肯定。原区委书记索连生同志在参观以后，称赞说网站真正起到了“政府的参谋助手、市民的法律顾问、法制宣传的园地、公开办事的窗口”的作用。

四、继续探索，不断推进网络建设

在总结前一个阶段经验的基础上，石景山区司法局将充分利用网络，开拓法制宣传的新形式。初步准备建立全区的法制宣传教育音像中心，使之具备数字音像摄录、编辑、制发的能力，可以制作新法讲座、庭审纪实、以案说法、专家访谈等节目。依托全区宽带网和“司法行政在线”网站，全区各单位在办公室里就可以点播想看的法制宣传片，实现法律知识的视频点播、远程教育、专家网上语音、可视咨询等形式，另外，还将实现网上法律知识考试、网上问卷调查等。所有这些手段的运用，必将极大提高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效率和效果。